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集团

公告编号：2019-073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利集团”或“公司”）2019年8月5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于2019年8月8日以现场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19年8月8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柏兴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外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充分利用香港地区的资源优势，为快速拓展公司海外业务以及为其他后续可能开展的国际业务搭建投资平台，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利集团亚洲有限公司及中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拟计划投资总额分别为300万美元及200万美元。

中利集团亚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万美元，公司与广东中德分别持有其99%股权和1%股权；中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万美元，公司与广东中德分别持有其98%股权和2%股权。上述新设公司经营范围均为：电线电缆光缆通信设备贸易。

具体详见2019年8月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8 日